

野外非法猎捕蟾蜍千余只

两男子被移送审查起诉

晚报讯 11日,市公安局食药环侦支队对外通报,我市两名男子频频向蟾蜍伸出黑手,野外非法猎捕多达1000余只,涉嫌非法狩猎罪,目前已被公安机关依法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日前,接群众举报,我市警方先后抓获用矿灯探照的方式非法猎捕蟾蜍的孙某、李某亮等两名犯罪嫌疑人,现场查扣两编织袋蟾蜍共计1036只。经南京师范大学司法鉴定中心鉴定,公安机关现场扣押的蟾蜍系中华蟾蜍,均被列入《国家保护的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

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名录》,属于国家“三有”保护动物。目前,孙某、李某亮因涉嫌非法狩猎罪,已被公安机关依法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根据《江苏省政府关于我省境内不设猎区的通知》规定,我省境内不设置猎区,不可以擅自随意狩猎。今年5月1日刚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规定,猎捕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和地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应当依法取得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核发的狩猎证,并服

从猎捕量限额管理。

违反狩猎法规,在禁猎区、禁猎期或者使用禁用的工具、方法进行狩猎,破坏野生动物资源的,涉嫌非法狩猎罪。中华蟾蜍属于国家“三有”保护动物,非法猎捕、刮浆、收购均涉嫌违法犯罪。南通警方提醒,广大人民群众要遵守禁猎区、禁猎期的相应法律规定,严禁使用禁用的工具、方式进行狩猎,不要乱捕、滥食野生动物,切莫为了经济利益或口腹之欲触犯法律法规。

记者张亮
通讯员苏锦安

充值获积分和服装 次月还全额返还?

女子因轻信“店长”被骗3万多元



晚报讯 在专柜充值,不仅送衣服送积分,次月还如数返还充值款,这种天上掉馅儿饼的好事,你会相信吗?李女士就因为轻信“店长”的承诺,导致3万多元打了水漂。记者近日了解到,崇川法院审理了这样一起案件。

李女士经常去南通市区某商场的一女装专柜购买衣服,与该专柜店长王某熟络之后加了其微信。不久,王某告知李女士,公司有充值活动,可获得积分赠送衣服,所充值款项可在次月退还。对方还称,这其实是“违规行为”,叮嘱李女士不要告诉公司,并让李女士将自己的商场会员卡二维码截图发送过来用于积分。出于对王某的信任,李女士首次充值1万元,第二个月她如数收到了退还的充值款,还收到了王某邮寄赠送的衣服。

随后,在王某的鼓动下,李女士又陆续充值了5万元。但后续的退款却越来越麻烦,李女士反复催要,王某分多次退还了一部分,剩余3万余元一直找理由不退。李女士前往专柜想找王某问清楚,结果发现王某早已离职。李女士认为王某的行为构成表见代理(表见代理,是指被代理人的行为足以使第三人相信无权代理人具有代理权,并给予这种信赖而与无权代理人实施法律行为的代理。)于是将经营该专柜的宁波某公司起诉至崇川

法院,要求该公司退还“充值”款。

崇川法院在审理过程中依法追加王某为第三人,却发现王某入职宁波某公司时所用的身份证也是别人的,后来经过辨认,才确认了王某的真实身份。原来,王某在告知李女士有“充值”活动时,已经从宁波某公司离职,并且公司没有收到李女士的“充值”款,所谓“充值”送衣服的活动都是王某编造的。

崇川法院经审理认为,王某的行为虽然形成了一定的表见代理客观表象,但李女士明知这种行为不合规却自愿参与,其本人也存在过失,仅凭客观表象不能认定王某的行为构成表见代理,遂判决驳回了李女士对宁波某公司的诉讼请求,并告知李女士可以另行向王某主张权利。一审判决后,各方当事人均未上诉,该判决已生效。

案涉服装专柜所在的商场作为南通地区的知名商场,深受顾客的信赖。为了避免类似案件再次发生,该案承办法官向该商场发送了司法建议,希望商场严格审查入驻品牌方人员身份信息;加强交易监管,保障顾客财产安全;加大普法宣传,提高顾客安全意识。

考虑到王某使用他人身份入职公司,并编造充值送衣服活动以收取李女士钱款的行为可能涉嫌诈骗罪,崇川法院已将相关线索移送公安机关。

通讯员刘喆慧
记者王玮丽

客户轻信“理财项目”着急转账

银行工作人员及时劝阻避免损失



晚报讯 轻信陌生人推销的“理财项目”,如东市民王先生赶到银行急着转账。工作人员劝阻未果后果断报警求助。11日,记者从建行南通分行了解到,日前,建行如东江海中路支行成功堵截一起通信网络诈骗,及时为客户挽回了不必要

的损失。

4月27日,王先生急匆匆地来到建行如东江海中路支行,催促柜员帮其汇款5000元。当班柜员在详细询问了汇款用途后得知,王先生是通过网络链接结识了陌生人,并被对方说服打算从事“旧版人民币推销”项目,目前急需支付定金。

该行营运主管孙国军意识到客户遭遇了通信网络诈骗,立即阻止柜员为其汇款,并耐心劝说客户。但在列举了多个

通信网络诈骗案例、仔细陈述了利害关系后,王先生仍然坚持汇款,并责怪工作人员多管闲事,妨碍他“发财”。在工作人员让客户提供其子女联系方式屡次被拒绝后,孙国军果断拨打110报警,公安人员赶到现场后,确认王某系遇到了诈骗。

在该行工作人员与警务人员的共同开导下,王某才意识到自己遇到了诈骗分子,最终放弃了汇款。

通讯员冒军进 记者张水兰

虚构工程项目收取分包好处费

男子诈骗6万余元被公诉

晚报讯 虚构自己有工程项目能够分包骗取对方信任,再从对方处收取“好处费”“劳务费”。记者10日从启东市检察院获悉,犯罪嫌疑人沙某因涉嫌诈骗罪被依法提起公诉。

2020年5月,沙某因经济拮据,伪造某建设公司与自己签订的劳务分包合同,以此向他人虚构能够分包劳务,骗取钱款。看到沙某出手阔

绰,又持有劳务合同,很快便有承接工程的顾某、施某等3人“上钩”。

向顾某等人展示伪造合同后,沙某与顾某订立了劳务分包合同,并谎称能介绍其他土建项目,骗取对方信任。2020年10月至2021年11月期间,沙某多次以收取工程好处费、劳务费、资金紧张借款等事由,骗取顾某等人人民币63800

元及价值人民币1060元的烟酒,所得财物均被沙某用于日常开支、偿还债务等。

多次借款后,顾某等人开始起疑,便去工地进行核实,这才发现上当受骗,随即报警。2022年1月18日,沙某被警方抓获归案,后如实供述犯罪事实。

通讯员秦晓微 陈兵
记者何家玉

南通报业大型线上分类信息发布平台,值得您信赖的“信息百宝箱”——

“通通帮”线上推送

办理方式:一、南通日报微信公众号首页底部点击分类信息;二、南通发布App首页底部点击分类信息;三、扫描右侧二维码。帮帮热线:0513-85118889



南通日报社遗失启事、公告刊登

办理方式:一、线下办理可至南通报业传媒大厦(南通市世纪大道8号)22层2210室;二、线上办理可微信搜索小程序“南通报业遗失公告办理”。刊登热线:0513-68218781



线上办理请扫码



友情提醒:有意在本栏目投放分类广告的客户,可至南通报业传媒大厦办理相关手续。

招聘求职 保洁清洗 搬家搬迁 征婚交友
家政服务 房屋租赁 二手车讯 快餐外卖

创办十九年,数千对成功配婚,良好的社会口碑

鸿运婚介

凡来鸿运婚介征婚、交友的单身男、女照片或手机号都不会透露给他人,这是我们的职责。
承诺:不满意不付婚介费 微信号:18912286139 13962983156
小石桥红绿灯东100米马路北四路车站楼上 征婚热线:85292569 15851252008